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NGOLIA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6)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

### 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布，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獲股東以股數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佈於此部分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布，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以股數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之決議案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756,547,828股。概無本公司股東須就任何決議案於會上只投反對票。於股東周年大會提呈之各項決議案之股數表決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代表之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2,358,818,714 (99.81%)	4,409,714 (0.19%)

普通決議案			票數代表之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翁綺慧女士為執行董事。	2,363,218,062 (99.99%)	10,366 (0.01%)
	(b)	重選劉偉彪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363,217,914 (99.99%)	10,514 (0.01%)
	(c)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363,218,428 (99.99%)	10,000 (0.01%)
3.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363,218,428 (99.99%)	10,000 (0.01%)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新股份。	2,324,521,926 (98.36%)	38,706,502 (1.64%)

附註：請參閱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有關以上決議案之全文。

由於投票贊成上述各項建議決議案之票數皆超過50%，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周年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鄧志基**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董事：執行董事魯連城先生及翁綺慧女士；非執行董事杜顯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衍壽先生<sup>OBE</sup>、太平紳士、徐慶全先生<sup>太平紳士</sup>及劉偉彪先生。

\* 僅供識別